

# 逍遥的庄子

庄子是战国中期道家学派的代表人物，也是继老子之后，道家学说的重要创始人。他继承老子思想，主张“道法自然”，认为“道”是宇宙万物的本源，主张“逍遥游”，追求精神上的绝对自由。他的思想对后世产生了深远影响。



吴怡著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逍遥的庄子



◆ 吴怡 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 桂林 ·

著作权所有:©东大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本书中文简体字版由东大图书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在中国境内(台湾、香港、澳门地区除外)独家出版。

版权所有,未经著作权所有人书面授权,禁止对本书之任何部分以电子、机械、影印、录音或其他方式复制或转载。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桂图登字:20-2005-201号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逍遥的庄子/吴怡著. —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1  
(东方思想与智慧丛书)  
ISBN 7-5633-5846-3

I. 道... II. 吴... III. ①道家—研究②庄子—研究 IV. B223.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47736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育才路 15 号 邮政编码:541004)  
(网址: <http://www.bbtpress.cn>)

出版人:肖启明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

(山东省临沂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北路东段 邮编:276017)

开本:650mm×960mm 1/16

印张:8.25 字数:80千字

2006年1月第1版 2006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0 001~8 000册 定价:16.00元

---

如果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电话:0539-2925659)

#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逍遥的庄子 .....	1
第二章 庄子逍遥境界的误解 .....	7
第三章 从《逍遥游》一文看庄子逍遥的境界与功夫 .....	21
第四章 从知以入逍遥之境 .....	37
第五章 从德以入逍遥之境 .....	57
第六章 庄子思想的精神——体现真我 .....	73
附录：庄子《内篇》中的一些重要术语 .....	83

# 第一章 逍遥的庄子

## (一)

二千三百余年前,在中国东南部的蒙县地方,产生了一位旷世的天才。他想像丰富,上穷碧落下黄泉,无所不至;他口才犀利,冷嘲热讽,骂尽天下英雄,却没有一个人对他不心服口服;他思想尖锐,能言人之所欲言,也能言人之所不能言。尤其他那纵横驰说、予夺自如的文字,更穿透了漫长岁月的阻隔,在今天,仍然是那么得新,那么得动人,那么得具有冲击力。

他就是庄子。

他就是道家的第二座高峰。

他就是金圣叹所批六才子书的第一本——《南华经》的作者。

## (二)

司马迁对于庄子生平的了解也很有限,他只知道庄子,名周,是宋国蒙人,曾经做过蒙县的漆园吏,与梁惠王、齐宣王同时。

司马迁对于庄子思想的评论却令人费解,他认为庄子“其学无所不窥,然其要本归于老子之言,故其著书十余万言,大抵率寓言”。

这话除了“归于老子之言”,有待推敲外,尚符事实。可是他接

着说：

作渔父、盗跖、胠箝，以诋訛孔子之徒，以明老子之术。畏累虚、亢桑子之属，皆空语无事实。然善属书离辞，指事类情，用剝削儒墨。虽当世宿学不能自解免也。其言洗洋自恣以适己，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之。

这段话，使人非常困惑，因为我们都知道庄子《内篇》七篇是庄子的中心思想，而且是大家公认出于庄子的亲笔，可是司马迁却一字不提。相反的，而举《渔父》、《盗跖》、《胠箝》等思想浅薄，可能为庄子后学者所撰的作品，来说明庄子的诋毁孔子。对于这个困惑，我们只有一点可以解释，就是司马迁同情孔子，而有意要贬抑庄子，因此才避重就轻地举《渔父》等篇为例。如果这个解释不错的话，那么，司马迁便是第一位误解和曲解了庄子思想的人物。

### (三)

为什么我们认为司马迁误解和曲解了庄子思想？让我们翻开庄子所写的《南华经》，看看他的自描罢！

庄子很穷，穷得有一次几乎断炊，只得向管河的一位官吏借米。那位官吏满口答应说：“没有问题，等我收到田租时，借给你三百两金好啦！”其实庄子借米是为了求急，所以他大为不高兴地说：“我昨天来这儿的时候，途中听到有人喊我的名字，我环顾四周，没有人影。原来是车子压过的沟中有条鲋鱼在叫我，我问他有什么事，他说：‘我是东海里的波臣，你能否给我斗升的水，活活我的命。’我回答说：‘没有问题，等我向南游说吴越的君王，请他们激动长江的水来欢迎你好

啦！’这时那条鱼大发牢骚说：‘我一时失策，处于这种困境。如果你能给我斗升的水，还能活下去；而现在你竟用那话搪塞我，不如早点到卖干鱼的店铺中来找我吧！’”庄子贫困的情形，由这段牢骚中可以略知一二了。

然而穷，正是庄子的本色，也是庄子功夫的起点。因为一般人由于穷，便为金钱所诱，失去了人格。而庄子却不然，他虽然很穷，但对金钱却看得非常淡泊。

某次宋国有一位曹商，奉宋王的命令出使秦国。去的时候，带车几乘；回来的时候，由于得到秦王的欢心，带回一百多乘车子。便向庄子吹牛说：“叫我住在穷巷矮房下，黄脸瘪颈，织着草鞋过活，我是没有这种刻苦的本领。而我的本领，只要一句话把万乘之主说开心了，便可拥有百辆的车乘。”庄子带着讥讽的口气说：“我听说秦王有一次生病，下诏求医。凡能替他开破浓疮的，赏一乘车；替他舐痔的，赏五乘车；做得愈卑鄙无耻的，得车愈多。你大概也替秦王医过痔吧！不然怎能得了那么多的车呢？好了，你快去吧！”这段讽刺是多么得泼辣、尖刻，更可看出庄子对于那些以“无耻”所换来的荣誉富贵的深恶痛绝！

这是庄子对于“利”的超脱。

庄子的地位很贱，他一生最大的官，只是做个管管漆园的小吏。用现在的话来讲，也不过是个管理员而已。但他却并不因为自己很贱，便拼命地去追求功名。有一次他到梁国去看惠施，有人向惠施挑拨说：“庄周的口才比你，他来了，你的相位就难保了。”惠施着了慌，便通令在城中搜寻他三天三夜。结果他登门去见惠施，说：“你知道南方有一种名叫鹓鶵的鸟吗？他从南海飞向北海，在辽阔的途程中，不见梧桐不宿，不遇竹实不吃，不逢醴泉不饮。正在他飞时，下面有一只鸱鸦，口里正衔着一只腐鼠，那只鸱鸦生怕鹓鶵来抢他口中之物，急地仰头大叫一声：‘吓！’现在你也想把梁国的相位，来向我吓一声吗？”

事实上，庄子非但不会去争取别人的相位，即使把相位恭恭敬敬地送给他，他也不会接受的。有一次楚王喜欢他的才气，派了两位大夫去礼聘他。那时他正在濮水边钓鱼，两位大夫恭敬地说：“我们国王有意把国事麻烦你先生。”庄子不动声色，爱睬不睬地说：“我听说楚国有一只神龟，死了已三千年，你们楚王把他用锦巾包着，绣笥盛着，藏在太庙里，以卜吉凶。试问这只神龟真正有灵的话，宁愿死了留着一套龟甲受人尊重呢？还是活着，在泥路中拖着尾巴爬呢？”两位大夫说：“以神龟来论，当然宁愿活着，在泥路中拖着尾巴多爬一会呢！”

这是庄子对于“名”的超脱。

庄子是人，他不能不遭遇人生的大患——死。

他曾遭遇到妻子的死。他的朋友惠施来吊丧，看见庄子非但不悲哀，反而直着双脚，坐在地上，敲着瓦盆在唱歌。惠施奇怪地问：“她和你相伴一辈子，生下的儿子也已成人。她死了，你不哭一声，倒也罢了，反而敲盆唱歌，这未免太过分了！”庄子回答说：“不如你说，她初死时，我哪里能无动于衷呢？但仔细一想，她本来是无生无形，毫无踪影的，突然有了这个形，又有了生命，现在她又死去，这不正像春夏秋冬，随时在变化吗？她也许正在一间巨室内睡得很甜呢？我却号啕地接连地哭着，自己想想未免可笑，所以不哭了。”可见庄子并非不爱他的妻子，他的先哭而后不哭，是他对死的悟解；而他之所以唱歌，乃是为了发舒对妻子的深情。

最后他又遭遇到自己的死。在他临终时，几位亲近的弟子商量如何好好地安葬老师。庄子便说：“我把天地当棺槨，日月当连璧，星辰当珠玑，万物当贡品，一切葬具都齐全了，还有什么好商量的。”弟子们回答说：“没有棺槨，我们深怕乌鸦老鹰吃了你。”庄子微笑地说：“弃在露天，送给乌鸦老鹰吃；埋在地下，送给蝼蛄蚂蚁吃，还不是一样吗？何必厚此薄彼，夺掉这边的食粮，送给那边呢？”

这是庄子对“死”的超脱。



名和利是使人类失去自由的脚镣和手铐,而死亡,却使人类的一切化为乌有,注定了命运的悲剧。试想一个人,如果能挣脱名利的束缚,跳出死亡的陷阱,还有什么烦恼痛苦可言。庄子之所以能逍遥,即在于此。

然而超越名利和死亡,还只是消极的一面,庄子必有另一面的功夫,使他能超越名利和死亡。有一次梁惠王请他去聊天,他穿着一身大麻衣,已打满了补丁。脚上套着一双鞋,没有青丝鞋带,而是用麻绳捆着,就这样不修边幅地去见梁惠王。惠王觉得他有点不像样,就问:“先生,你那样得潦倒吗?”庄子幽默中有刺地说:“人有了道德而不能实现,才是真正的潦倒呢!衣破了,履穿了,并不是潦倒,而且这是我遭遇时代的不幸,碰不上圣君贤相,又有什么办法呢?”从这段话中可以看出庄子是重视道德的。

又有一次庄子去见鲁君,鲁君问:“鲁国有很多的儒生,可是却很少有人向你先生学道。”庄子回答说:“鲁国的儒生并不多。”鲁君奇怪地问:“在鲁国到处可以看到穿儒服的人,怎么说儒生很少呢!”庄子说:“我曾听说,真正的儒生,戴着圆冠的,能识天时;穿着方鞋的,能知地形;挂着玉珮的,断事如神。有道的君子,并不一定要穿着儒服啊!衣服穿得漂亮的,未必真有学问哩!你一定不信我的话吧!那末你不妨下一道命令说没有儒家的学问而穿着儒服的人,死罪。看看还有几人?”鲁君命令发下的第五天,鲁国只有一个人敢穿着儒服立在公门前面。鲁君把他召进来,问以国事,果然随机应变,对答如流。庄子笑笑说:“偌大一个鲁国,真正的儒生只有一个人罢了,还能说多吗?”这位儒生就是庄子自己的影射。可见庄子除了道德之外,还有经世治国的学问。试想庄子如果没有切切实实的学问,楚王也不会请他出来为相了。

庄子的故事看到这里,我们可以得到一个结论了:庄子之所以能逍遥,是由于他超脱了名利和死亡;而庄子之所以能超脱名利和死

亡,乃是由于他有道德的修养,有学问的功夫。

了解到这一层,我们便知道庄子诋毁孔子,有两种可能:一种是他书中有些诋毁的话是出于后人的加添,而非庄子的亲笔;另一种是有些貌似诋毁的话,就像庄子和鲁君论儒生一样,只是为了揭发假儒,而显示真儒。

了解到这一层,我们便知道庄子虽然是个隐士,却有救世的热情;虽然玩世不恭,却有严肃的道德使命;虽然鼓吹貌似浪漫的逍遥,却有极为深厚的学问功夫。

#### (四)

然而最令人痛心的是由于后代一般读者往往囿于一偏,只看到庄子喜笑怒骂的一面,而忽略了庄子含蕴深沉的另一面。

尤其《逍遥游》一文,给予一般人的错觉是庄子赞美无己、无名、无功、无用,于是勾画出庄子的形象是游手好闲,玩世不恭;勾画出庄子的思想是不要荣誉,没有是非观念。司马迁是如此的了解,向秀、郭象是如此的了解,韩愈及某些宋明儒家是如此的了解,胡适、熊十力以及近代有些学者也是如此的了解。

这些学者们如此的了解,问题还不大,因为他们本身另有根基,尚不致因对庄子的误解,而误尽了自己的一生。但可怕的是一般年轻人,他们本身毫无根基,在思想上又没有一点免疫能力,而作如此的了解,使他们的颓废、放任,有理论的支持,更是越发不可收拾了。

所以,如此的了解,不仅使我们成为庄子的罪人,而且也使庄子成为民族文化的罪人。

为了这个原因,笔者特别就《逍遥游》一文着手,试从庄子逍遥的境界,以论庄子在知识和道德方面的两重功夫。

## 第二章 庄子逍遥境界的误解

庄子思想的最高境界，寄托于逍遥。所以《庄子》一书的首篇是《逍遥游》，而历来凡是醉心于庄子思想的哲人、学者、文豪，无不醉心于《逍遥游》。

然而“逍遥游”只是一种境界，境由心造，所以境界具有其特殊性、个别性。每个人因其本身的见解、体验、修养、功夫的不同，而有不同的境界。<sup>①</sup> 庄子的逍遥是写庄子的境界。可是后代许多醉心庄子思想的人，由于他们本身的见解、体验、修养、功夫的不同，因此对庄子的逍遥境界便产生了很大的误解。

对庄子逍遥境界的误解，最具有代表性的是向郭的《庄子》注<sup>②</sup>，而造成这一误解，以及把这一误解变成了一种理论，而影响得非常普遍的，是魏晋的玄学家们。

现在我们从向郭注《逍遥游》的错误，这一错误的形成以及对后世的影响三方面来看看。

---

① 在禅宗的顿悟里，特别着重每个人的特殊性、个别性。而通过了他们的见解、体验、修养、功夫所得的境界，也有极大的不同。所以悟有小悟、大悟、顿悟。其实顿悟后之境界，每个人也各有不同。

② 《晋书》卷五十《郭象传》：“先是，注庄子者，数十家，莫能究其旨统。向秀于旧注外，而为解义。妙演奇致，大畅玄风。唯《秋水》、《至乐》二篇未竟，而秀卒。秀子幼，其义零落。然颇有别本迁流。象为人行薄。以秀义不传于世，遂窃以为己注。乃自注《秋水》、《至乐》二篇，又易《马蹄》一篇，其余众篇，或点定文句而已，其后秀义别本出，故今有向郭二注，其义一也。”今天我们已无法考证，究竟哪部分是向秀的原注，哪部分是郭象的增添。因此只得合称为向郭注。

## 一、向郭注《逍遥游》的错误

向郭注《逍遥游》的错误,最主要的就是未能把握“自然”两字的真义。按照中国哲学对“自然”两字的用法,本是指宇宙人生的必然法则。由于这种法则,不是出于天帝的安排,也不是由于人为的设施,而完全是它本身自己如此的<sup>①</sup>,所以自然在宇宙来说,是指物性的自己如此;在人生来说,是指人性的自己如此。物性的自己如此是物性的本然,其本身并没有价值的因素。而人性却不然,其本身是有价值意义存在的。因为人本来也是万物的一种,当然和万物同具有物性。但人得天独厚,具有灵智,能从万物中脱颖而出。自人类从万物中脱颖而出后,他一方面扬弃了许多物性,一方面更开发了许多人性。<sup>②</sup>所以就人来说,他是兼具了物性和人性的。所以人性之为人性也就是人性之本然,当然是和物性有所不同的。现在我们先将其间的关系列一个图表,顺着这个图表,来看看向郭注《逍遥游》的错误究竟在哪里。

自然——	性分	{	物性——	大鹏小鸠——	无胜负之分
			人性——	大智小知——	有高低之别

首先我们看看向郭对“自然”的看法,他说:

天地者,万物之总名也。天地以万物为体,而万物必以

<sup>①</sup> 老子在第二十五章末尾说:“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此处之自然,正是指道之内涵乃自己如此。

<sup>②</sup> 一般人常说人性中包括有善性与神性。但依笔者看法,“善性”两字过于粗俗,“神性”两字过于虚玄。还不如用物性和人性较为平实,至于其间的关系可如下表:

人性←	人←	物性
-----	----	----

也就是指人向下沉沦,便拘于物性,而向上开展,便是人性的发扬。

自然为正。自然者，不为而自然者也。故大鹏之能高，斥鷃之能下，椿木之能长，朝菌之能短，凡此皆自然之所能，非为之所能也，不为而自能，所以为正也。

由这段话中，可以看出向郭眼中的自然，是拘限于物理现象，以本能为主。因为大鹏之能高，斥鷃之能下，这是物理现象，也是本能使然，所以是不为而自然。

这种本能的自然，即是万物的性分。这个“性”字，不仅《逍遥游》中没有，连《内篇》中也都没有一字提到。但在向郭的《逍遥》注中却是一个重点。他在开端便声明说：

鹏鯤之实，吾所未详也。夫庄子之大义在乎逍遥游放，无为而自得。故极小大之致，以明性分之适。

按照向郭的说法，逍遥之所以可至，完全在于能明性分之适。但向郭所谓性分，却是局限于物性，他说：

物各有性，性各有极，皆如年知，岂歧尚之所及哉。

性分之分，即此处性各有极的极。而此处的极，并不像太极的极，具有深远的理型的意义。相反的，乃是一种本能的限制。但人性却不然，人性非但不受本能所限（如果受本能所限，便是物性，而非人性<sup>①</sup>），而且是向上无限开放的。可是向郭见不及此，把人性当作物

① 例如告子说“食色性也”，食色只是本能，如果人生的意义只限于追求食色，这便是拘于物性。这种人只是万物中平列着的一类而已。相反的，在食色之上还有更高的目标，以美化食色，提升食色。这种的人，便是能挣脱物性的束缚，走向人性。而他在万物中的地位，不是平列的，而是超越的。

性来论,因此黏着在庄子的寓言上,而产生了误注。

在庄子的笔下,鲲鹏和蜩鸠都是一种譬喻。庄子只是借鹏鸠之喻,托出大小境界的不同,以说明小知不及大知,小年不及大年。显然庄子是要舍小就大,责小鸠而效大鹏(当然大鹏并非庄子最高的逍遥境界,但大鹏比起小鸠来,却高明多了),但向郭却把大鹏和小鸠硬放在相等的天平上。本来在《逍遥游》中“之二虫又何知”的“之二虫”指的是蜩与学鸠,但向郭却注为鹏与蜩说:

二虫谓鹏蜩也,对大于小,所以均异趣也。夫趣之所以异,岂知异而异哉。皆不知所以然而自然耳。自然耳不为也,此逍遥之大意。

又说:

苟足于其性,则虽大鹏,无以自贵于小鸟。小鸟无羨于天池,而荣愿有余矣!故小大虽殊,逍遥一也。

由这两段话中,可以看出向郭认为大鹏和小鸠虽然形体有大小之分,但如果他们都能“足于其性”,则都是一种逍遥。正如他所谓:

夫小大虽殊,而放于自得之场,则物任其性,事称其能,各当其分,逍遥一也。岂容胜负于其间哉。

在这里,我们已找到了向郭注《逍遥游》的重要关键,就在“足于其性”一语。本来“足于其性”一语境界甚高,《中庸》所谓“率性”、“尽其性”,都是“足于其性”。但《中庸》的“性”,是指的人性,是指

最高的理体。而向郭所谓的“性”，却局限于物性，如他说：

各以得性为至，自尽为极也。向言二虫殊翼，故所至不同，或翱翔天池，或毕志榆枋，直各称体而足，不知所以然也。今言小大之辩，各有自然之素，既非跋慕之所及，亦各安其天性，不悲所以异。

由于“足于其性”是偏于本能，限于物性，是“不得不然”的，虽则不是人力所可企及，但也把人性的发扬加以封闭。就这点来看，绝不是庄子逍遥的本意。因为小鸠如果不羨天池，而满足于在树枝间跳跃，这在物性来说，也未尝不是一种逍遥。正同矮小者安于矮小，貌丑者不以貌丑为恶，由于矮与丑是形体所限，不是人力所可企及，能安其所当安，这也是无可厚非的。但这并不是庄子逍遥的真意。至于愚笨者如果安于愚笨，智浅者如果不以智浅为陋，由于智与愚不是形体所限，是人力可以改造的，却安其所不当安，这是一种颓废的思想，绝不是逍遥的境界。再者，荒淫者之沉于声色，贪财者不乐于敛财，在他们的眼中，不希圣、不羨寿<sup>①</sup>，也是一种逍遥。但这种态度正是庄子所痛斥的，和逍遥的境界完全背道而驰。

由以上所述，可知向郭注《逍遥游》的错误，在于没有分清物性和人性。以自限的物性，封闭了向上的人性。

<sup>①</sup> 例如《列子·杨朱篇》说：“生民之不得休息，为四事故，一为寿，二为名，三为位，四为货，有此四者。畏鬼畏人、畏威畏刑，此谓之遁人也。可杀可活，制命在外，不逆命，何羨寿；不矜贵，何羨名；不要势，何羨位；不贪富，何羨货，此谓顺民。”

单就这些话看来，不是没有道理。但他们只是拿这些话作门面，实际上却是实行他们那种“为欲尽一生之观，穷当年之乐，唯患腹溢而不得恣口之饮，力惫而不得肆情于色，不遑忧名声之丑，性命之危也”的纵欲思想。

## 二、这一错误的形成

向郭注《逍遥游》的错误，很多人只注意到他注错了“之二虫”，如蒋锡昌在“之二虫又何知”条下说：

俞樾曰：“二虫即承上文蜩鸠之笑而言，谓蜩鸠至小。不足以知鹏之大也。郭注云：二虫谓鹏蜩也，失之。”锡昌按：俞说是。经传释词：“之，是也”，盖物各有性，性各有适。苟适其性，逍遥斯同；固无所论乎大小也。故身重翼大者，万里方畅，身轻翼小者，榆枋已足。譬之走路，所适弥远，则聚粮弥多，此乃自然之理，无足异者。使大鹏而仅至榆枋，将感极大之痛苦，使二虫强飞万里，即体力能胜，亦所不愿，彼二虫者，实昧此理，故见大鹏高飞九万里之上而反笑之也。

蒋锡昌一方面赞成俞樾之说，认为“之二虫”不是指鹏与蜩，而是指蜩与鸠，但他接着的按语，却完全是向郭的看法。这说明了后代的注疏家，只注意到字义的考证，而忽略了字义之后的一套思想背景。向郭之注错了“之二虫”，并不只是字义之误，而是他们自己的一套思想使之如此。同时，他们之有这套思想，也并非他们个人的特殊见解，而是整个思潮所形成的。现在笔者就从形成这一错误的整个思潮说起。

庄子思想成于战国中期以后。今天我们就《庄子》一书来说，便可以看出在战国时期，庄子思想的发展已有两种不同的层次。一般都公认《内篇》七篇非常纯粹，是出于庄子的手笔，《外篇》和《杂篇》



较为复杂，可能是庄子的后学者所写。其中境界高的，如《秋水》、《天下》等篇，可说尚能得庄子的真精神，而思想粗俗的，如《骈拇》、《马蹄》等篇，虽说是庄子后学所写，但和庄子的思想不仅毫无所会，甚至于由误解、曲解，而至于变成了庄子的罪人。笔者所谓两个层次，一是指庄子思想的本色，包括了《内篇》七篇，和《外篇》、《杂篇》中境界较高的几篇，其次是指完全和庄子思想相背的几篇。正如王夫之在《外篇》注中曾说：

《外篇》非庄子之书，尽为庄子之学者，欲引伸之而见之弗逮，求肖而不能也。以《内篇》观之，则灼然辨矣。……《内篇》虽极意形容，而自说自扫，无所黏滞。《外篇》则固执粗说，能死而不能活。……而浅薄虚嚣之说杂出，而厌观盖非出一人之手，乃学庄者杂辑以成书，其间若《骈拇》、《马蹄》、《胠箠》、《天道》、《缮性》、《至乐》诸篇，尤为悞劣。

可见在战国时代，已有庄子思想的误解产生。如《骈拇》上说：

是故鹤胫虽长，断之则悲，故性长非所断，性短非所续。伯夷死名于首阳之下，盗跖死利于东陵之上，二人者所死不同，其于残生伤性，均也。奚必伯夷之是，而盗跖之非乎。

这种把性局限于形体，和后来向郭的思想路线是一致的。所以庄子的思想在战国后期，已有了误解。而这种误解的作品，和《内篇》混在一起，就变成了今天的《庄子》一书。

《庄子》一书自战国之后，经过了秦汉，好像一位含羞的闺女，没